

國立嘉義大學 應用微生物學系  
生物藥學研究所

九十四學年度第一次聯合教師評審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時間：94年8月18日(星期四)上午9時起

甄選新聘教師論文發表地點：本校蘭潭校區國際會議廳（附件一）

教師評審委員會議開會地點：本校蘭潭校區生命科學館三樓會議室

參加人員：張德卿、黃承輝（請假）、曾再富、邱義源、翁義銘、黎慶、蔡竹固等委員

主席：蔡竹固

記錄：王婉伶

一、主席報告：

由於本系所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擬緊急增聘醫用病毒學教師一名，新進教師之專長及名額、增聘專任教師啟事（如附件二），已於九十四年七月五日經本校校長核定通過，並於本校網頁單位公告系統及國科會網頁求才訊息刊登，已於94年8月10日截止收件。

九十四年八月九日應用微生物學系、生物藥學研究所九十四學年度第一次聯合系所務會議決議通過應用微生物學系、生物藥學研究所申請自94學年度起採系所行政合併運作，並擬於近日內報請生科院院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

生物藥學研究所現有專任助理教授三人；應用微生物學系現有專任教師六人（含教授一人、助理教授五人），專任教授人數未達五人。系所教師評審委員不足人數，應由系（所）就校內外性質相近系（所）教授或國內研究機構具有相當教授資格之研究人員中遴選若干人，經系（所）務會議通過，送請院長轉請校長核聘。

本次聯合系所務會議，除選出本系黎慶教授為聯合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委員外，另推薦張德卿教授（中正大學生命科學系暨分子生物研究所）及本校曾再富教授、黃承輝教授、邱義源教授、翁義銘教授等教授為遴聘委員名單，已呈請本校校長同意核聘。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出席今天的評審會議。

二、討論事項：

(一)、應用微生物學系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新聘教師案之作業流程，請討論。

說明：

1. 應用微生物學系94學年度第1學期徵聘專任教師啟事，如附件二。
2. 應徵者：蔣淑媛博士、林恒博士、洪千惠博士、王梅林博士、王芸馨博士，共5名。
3. 甄選教師流程如附件三。
4. 書面審查方式：書面審查標準如附件四。
5. 書面審查後，除林恒博士學術專長與本次徵聘專任教師啟事之專長條件(醫用病毒學相關)不符外，共篩選名額4名(附件五)。甄選教師書面審查評分表(附件六，僅供參考)。
6. 論文發表及面試：通過書面審查者4名，通知於94年8月18日來校論文發表25分鐘及面試15分鐘；洪千惠博士目前人在國外，乃安排網路視訊；蔣淑媛博士8月17日e-mail通知不克出席今天的專題報告。
7. 審閱書面資料：5名應徵者之書面資料，請各位委員撥冗審閱，新聘教師授課時數表(附件七)，請參閱。
8. 系審方式：當日中午並舉行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依據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本系教師之初聘應本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並考慮系(所)教師學歷背景之多元性，由本系(所)主任依據缺額、課程需要、各級教師應授課時數，檢具擬聘教師之學經歷證件及著作，提請系(所)教評會就其教學、研究、專長、品德及擬任課程等進行系(所)審，經系(所)教評會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出席始得開議及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決議通過後，送交院教評會複審，複審通過後再轉送校教評會決審，決審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始得聘任。」辦理。

擬辦：由委員就洪千惠博士、王梅林博士、王芸馨博士等3位應徵者加以圈選，以得票數較高且達2/3(含)以上者為通過。

決議：

- 1.經6位出席委員針對3位應徵者加以圈選，洪千惠博士4票、王梅林博士4票、王芸馨博士0票，洪千惠博士及王梅林博士之得票數相同且達2/3(含)以上。
- 2.經出席6位委員針對洪千惠博士、王梅林博士以1、2排出優先順序之後，洪千惠博士合計得8、王梅林博士合計得10。以洪千惠博士為第一順位，王梅林博士為第二順位。
- 3.由本系所告知第一順位之洪千惠博士，有關本校各級教評會之作業流程，徵詢洪千惠博士可否事先允諾於本校發聘後一個月內報到任職？若洪千惠博士無法於8月25日前以書面回覆承諾，則視同自願放棄。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14:10

附件：略